**通辽市经济开发区辽河大街自动监测站搬迁、调试服务项目采购公告**

**(采购编号：政采FSJC-2024-007)**

项目所在地区：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

**一、招标条件**

本通辽市经济开发区辽河大街自动监测站搬迁、调试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20.5625万元，采购人为内蒙古自治区核与辐射监测中心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竞争性磋商。

**二、项目概况和采购范围**

规模：通辽市经济开发区辽河大街自动监测站搬迁、调试服务。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包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第一标包;

**三、供应商资格要求**

(001 第一标包)的供应商资格能力要求：

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：

（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（2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（3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（4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（5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（6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.资格审查时，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，相关信用情况通过“信用中国网”网站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等渠道查询。

3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无。

4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无。

5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**四、磋商文件的获取**

获取时间：从 2024 年9月6日17时00分到 2024 年9月13日17时00分

获取方式：现场获取，获取地址：包头市青山区少先路2号包头市商会大厦1-1101A

1. **响应文件的递交**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年9月18日9时30分

递交方式：包头市青山区少先路2号包头市商会大厦1-1101A纸质文件递交

**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**

开标时间：2024年9月18日9时30分

开标地点：包头市青山区少先路2号包头市商会大厦1-1101A（现场开标）

**七、其他**

1、招标方式：竞争性磋商；

2、标包划分：一个标包；

3、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；

4、付款方式：合同中约定；

5、采购需求：

采购标的：通辽市经济开发区辽河大街自动监测站搬迁、调试服务；数量（单位）：详见磋商文件；技术规格、参数及要求：详见磋商文件；采购预算：20.5625万元。

6、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，请于2024年9月6日17时00分到 2024年9月13日17时00分 (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除外)在包头市青山区少先路2号包头市商会大厦1-1101A获取磋商文件后，方可参加本项目。

7、供应商报名时需提交下列资料复印件一式叁份（盖供应商公章）：获取文件登记表（内容包括项目名称、采购编号、供应商单位全称、联系人姓名、电话、邮箱）；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；营业执照。

**八、监督部门**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核与辐射监测中心。

**九、联系方式**

采购人：内蒙古自治区核与辐射监测中心

地 址：包头市九原区建华南路6号

联 系 人：李主任

电 话：0472-6995916/18904723992